

北·京·外·国·语·大·学·外·国·文·学·史·丛·书

LA LITTÉRATURE

FRANÇAISE

法国文学

陈振尧 著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京)新登字 155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法国文学/陈振尧著. - 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98.2
ISBN 7-5600-1416-X

I.法… II.陈… III.文学史-法国 IV.I565.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 07725 号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法国文学

陈振尧 著

* * *

责任编辑: 宋微微

出版发行: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三环北路 19 号 (100089)

网 址: <http://www.fltrp.com.cn>

印 刷: 北京师范大学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1/32

印 张: 6.375

字 数: 160 千字

版 次: 2000 年 3 月第 1 版 2000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5000 册

书 号: ISBN 7-5600-1416-X/H·797

定 价: 8.90 元

* * *

如有印刷、装订质量问题出版社负责调换

内容提要

法国文学在世界文学中占有重要的地位。它源远流长,光彩夺目,诗人、小说家群星灿烂,旷世之作争奇斗艳,汇成一道文学奇观。

本书的目的是向我国读者介绍法国文学史上发生的重要事件、重要流派、重要作家和他们的作品。为了提高读者阅读的兴趣,也介绍一些背景材料和轶闻趣事。同时在编排上采取灵活做法,并不拘泥编年史的时间序列。

我们在处理论点和史实的关系时,仍本着史中有论,论在史中,史论结合的原则。但是文学是上层建筑的特殊层面,和历史、政治、经济、哲学、宗教乃至地理环境、民俗民风,有着不可分割的关系,而且各种流派和艺术风格的形成又和作家本人的气质和修养密不可分,因此,作为一个外国学者很难对每一部作品、每一位作家在文学发展历史长河中所起的作用作出恰如其分的评价。所以尽可能多介绍背景,尽可能少下结论性的断言是非常重要的。希望广大读者运用自己的智慧,以批判的眼光、辩证唯物主义的态度阅读这本著作。

目 录

一、武功歌	1
二、传奇、说教和寓言	7
三、圣迹剧、神秘剧、道德剧；喜剧和闹剧；独脚戏 和傻剧	11
四、拉伯雷与《巨人传》	16
五、里昂诗人和七星诗社	21
六、散文大师蒙田	27
七、狄德罗的伟大贡献	30
八、《百科全书》.....	36
九、孟德斯鸠和《法意》	41
十、启蒙思想家伏尔泰	45
十一、思想家卢梭	50
十二、博马舍的戏剧风波	55
十三、沙龙、雅风及多姿多态的文学形式	59
十四、寓言诗泰斗——拉·封丹	65
十五、戏剧三雄——高乃依、莫里哀、拉辛	69
十六、古今之争.....	76
十七、雨果，法国 19 世纪文坛的参天大树	79

十八、《人间喜剧》和巴尔扎克	88
十九、从《卡门》热谈起	93
二十、文坛奇书《包法利夫人》	99
二十一、墙内开花墙外红——评莫泊桑	103
二十二、左拉——自然主义奠基人	110
二十三、法兰西学院和龚古尔文学评议团	116
二十四、罗曼·罗兰和长河小说	123
二十五、妇女作家	127
二十六、象征派诗人：波德莱尔、魏尔兰与兰波	133
二十七、《追忆流水年华》小议	140
二十八、文艺思潮——否定之否定	147
二十九、通俗小说一瞥	157
三十、存在主义与萨特	164
三十一、荒谬派戏剧并不荒谬	169
三十二、《新小说》不算小说	175
三十三、法国国立图书馆的作家手稿部	181
主要参考书目	184
文学大事年表	186

一、武功歌

法国中世纪文学遗产中有许多以历史事件为创作题材的诗歌，称武功歌，亦称英雄史诗。

武功歌长短不一，最长的达两万行左右，最短的也有 1,500 行。每行结尾最后一个音节元音叠韵。

武功歌是被称为行吟诗人的说唱艺人们养家糊口的看家本领。这些浪迹江湖的流浪艺人背着行囊，弹着手摇琴，周游乡村城镇，晚间便在一些城堡借宿，为达官贵人们演唱。他们演唱的故事便是武功歌。

武功歌的故事时代久远，上溯至查理大帝时代(公元 742 年—814 年)，甚至更古老。内容是歌颂英雄人物的辉煌战绩。

第一类武功歌以歌颂查理大帝战功为主线。在这类武功歌中最为脍炙人口的是《罗兰之歌》(*Chanson de Roland*)。

罗兰在历史上确有其人。公元 778 年，西班牙巴塞罗那总督索里曼图谋不轨，想推翻高尔杜的统帅。但索里曼势单力薄，于是派人向法兰克国王查理求援，以求前后夹击，答应事成后给予厚报。查理为利所动，派遣一支强大的远征军征剿高尔杜。远征军虽有索里曼策应，但受滞不前。此时查理得到情报，萨克逊人拟乘虚而入，推翻他的统治。所谓螳螂捕蝉，黄雀在后。远征军只好且战且退。当部队撤到比利牛斯山的隆萨伏时，由罗兰伯爵统率的

后卫部队被卡斯贡一带的绿林好汉和基督徒歼灭。其时查理 36 岁,尚未称帝。

史实归史实,在武功歌中已经被张冠李戴,极度夸张渲染了。武功歌冠以罗兰之名,把这位英雄写成查理的侄子。诗中写道:穆斯林王马尔西尔累战皆北,派遣使节觐见查理大帝,要求和谈。作者故意设置悬念,并未讲明马尔西尔此举的真正目的。查理召集幕僚、重臣商谈,但仍无法了解马尔西尔的意图,但求和之举又难以拒绝。

罗兰自荐担任议和使节去见马尔西尔。查理认为罗兰易于感情用事,担心把事情弄僵,不允所奏。罗兰的挚友,他未婚妻的哥哥奥列维·南姆公爵,也是合适的人选,但御前会议未就此事作出决断。就在此时,罗兰心血来潮居然向查理建议派他继父,勇士加奈隆,作和谈使节。加奈隆很乐意承担这个出头露面的任务。但此人心胸狭窄,认为由罗兰推荐是极为丢脸的事,反而耿耿于怀,心怀不满,总想伺机陷害罗兰,报“举荐”之仇。这种以怨报德的情绪是一般人难以理解的。

加奈隆奉命出使,觐见马尔西尔。这位穆斯林首脑言语粗鄙,举止笨拙,全无贵人之相。但马尔西尔的宫廷陈设豪华,饮食精美,宫女成群,使加奈隆忘乎所以,乐不思蜀,决心背叛查理,卖友求荣,甘心当敌人的走卒。加奈隆返回查理营地,唆使查理派罗兰担任后卫部队主帅。罗兰也是一位匪夷所思的人物,坚持后卫部队人数越少越好。其实他知道后卫任务艰险,应该有强大的部队,但他少年气盛,又在赌气,不肯多带一兵一卒。于是主力部队后撤,越过比利牛斯山脉。

殿后的罗兰在隆萨伏山隘被优势敌军包围。但主力部队尚未远去,形势尚未完全绝望。但罗兰还在赌气,拒绝向查理求援。最后终于无法逃脱劫难。号角绝望的响声在山间回荡,但为时已晚。罗兰被双目失明的挚友奥列维误杀。

查理率部回师击败异教徒为罗兰报仇雪恨,叛徒加奈隆也得

到应有的惩处。

这部武功歌叙述的故事与历史有很大出入,上面已经提到:罗兰伯爵成了查理的侄子,而且查理本人已经达到 200 岁高龄,称了帝。他率领 50 万大军,敌军则有 150 万,但查理有天神保佑,连太阳都为帮助他而停止转动。这种刻画当然是说唱艺人添油加醋的结果。此外,主人公的思想方法和荣辱观也有异于常人。加奈隆居然把罗兰的推荐看作自己的奇耻大辱,而罗兰明知危险却坚持部队越少越好,甘愿为赌气而命丧沙场。这种不符合史实、不符合逻辑的情节和人物性格并未使当时的听众产生反感。恰恰相反,他们听得如痴似醉。

《罗兰之歌》家喻户晓,罗兰成了民族英雄的象征,许多版画、年画、教堂彩绘玻璃都以这部英雄史诗为题材。法国最著名的教堂之一夏尔特尔大教堂有一组彩绘玻璃就描述了战斗的全过程:峡谷深邃,流水湍急,森林苍郁,两支人数悬殊的军队在作殊死搏斗。在刀光剑影中罗兰仰首吹奏号角,双目失明的奥列维正向他挥刀。悲壮的场面使观赏者无不为之动容。

除《罗兰之歌》外,著名的还有《查理大帝之朝圣》(*le Pèlerinage de Charlemagne*) 这首武功歌以查理大帝为主人公,但并无史实作为依据。故事影射十字军东征,但并无谴责之意。

查理大帝住在圣·德尼。一次他头戴皇冠,佩带宝剑,在妻子面前夸耀,说没有任何别的国王像他一样雍容华贵,英俊潇洒。查理皇后觉得他过分狂妄,想煞煞他的威风,反驳说:比查理强的国王确实存在。查理听了一惊,便刨根问底,一定要其妻说出此人的尊姓大名,仙乡何方。查理皇后不过是随便说的,此时被迫捏造一个名字说:此君叫乌格,是希腊和君士坦丁堡的皇帝。无巧不成书,君士坦丁堡确实有一位名叫乌格的国王。查理便率随从 12 名和数万朝圣者搭船前往。

这帮有备而来的朝圣者一上岸便嚷嚷找乌格。他们惊奇地发现,乌格虽贵为一国之主,但却像一个普通农民那样正在农村躬

耕。乌格闻讯后决定接待他们。乌格的宫殿宏伟壮观，富丽堂皇。窗上装饰着水晶玻璃，吊灯五光十色，而且处处都有漂亮的活动木偶。乌格设盛宴待客。

查理一行隐瞒了自己的身份。他们酒醉饭饱后，到客房休息。因迟迟未能入睡而说笑话打发时光。最不谨慎的是他们胡诌了许多坏主意，意图把乌格整得家破人亡。乌格对这批不速之客心存疑虑，派出密探偷听消息。密探把听到的“机密”告诉乌格。乌格大怒，把查理一行拘捕治罪。查理据实以告，并且表明酒后失言全属无稽之谈。乌格答应赦免他们，但必须将这些“坏主意”付诸实施，考验自己的应变能力。经过反复较量，查理居然占了上风。两位皇帝言归于好。

但查理认为自己仍丢了面子。乌格采取了高姿态，说服侍从们，要他们承认乌格的仪表比查理略逊一筹。查理虚荣心得到了满足，“凯旋”而归。

在《查理大帝之朝圣》中，查理大帝的表现颇有人情味，但人物失去了光环和声势。

《阿斯帕拉蒙之歌》(*la Chanson d'Aspremont*)是从古希腊荷马史诗《伊利亚特》移植过来的，但阿迦门农被查理大帝取代，阿西尔被吉拉尔特公爵取代。故事也是相当离奇的。某次战争后，查理大帝封赏功臣。吉拉尔特功勋卓著，获公爵称号，并得到两处采邑。但吉拉尔特却愤愤不平，觉得查理亏待了他。

战争烽火又起，撒拉逊王阿戈兰向查理大帝挑战。查理任命吉拉尔特为先锋，逢山开路，遇水搭桥。但吉拉尔特拒不接受命令。杜尔宾主教前来催促。吉拉尔特满腔怒火，嘲弄地说：“大丈夫决不在侏儒儿子麾下冲锋陷阵，此人(指查理大帝)之父只有球那么高，玩球时才用得着。”大将罗兰性格暴躁，被软禁在一座城堡之中。

双方对阵后，罗兰从城堡中逃出，奔赴前线。吉拉尔特在妻子规劝下，捐弃前嫌，毅然出山。杜尔宾大主教则混入敌军城内，摇

动十字架,制造混乱。最后查理大帝大获全胜。班师之日,全国上下载歌载舞,欢庆胜利,吉拉尔特未能全弃前嫌,竟拒绝参加狂欢活动。

第二类武功歌歌颂的对象是加林·德·蒙格拉纳 (*Garin de Monglane*) 和纪尧姆·多朗日 (*Guillaume d'Orange*)。

这组武功歌的名篇有《纪尧姆之歌》(*la Chanson de Guillaume*)。纪尧姆·多朗日在历史上是一位英雄。在和撒拉逊人的一场战斗中,他抄敌人的后路,取得奇袭的胜利,被封为土鲁兹伯爵。公元9世纪,他到圣·纪莱姆·杜·德塞隐居。由于传教士的宣扬,他的事迹流传于世。

当然《纪尧姆之歌》所描绘的战役比事实上的战役更要惊天动地,曲折离奇。故事是这样的:天主教部队和撒拉逊部队在阿尔尚平原对垒。撒拉逊部队在数量和武器上占有优势。纪尧姆之侄维维央身先士卒,冲锋陷阵,在激战中丧生。纪尧姆亲自赶到,交手后大败亏输。

纪尧姆之妻是一位皈依天主教的撒拉逊女子,这位巾帼女子极有胆略,她足智多谋,征召健壮男子3万人,组建队伍奔赴战场支援;维维央之弟才15岁,但勇冠三军,率部死战。两相配合终于战败撒拉逊部队,大获全胜。

另一个名篇叫《尼姆运输队》(*le Charroi de Nimes*),这是一首趣味盎然的英雄颂歌。故事跌宕起伏,十分曲折。国王路易大获全胜,要论功行赏。在分封各路诸侯时,不慎把大将纪尧姆忘了。纪尧姆愤愤不平,责备国王忘恩负义,办事不公。国王自知理亏,答应把某位已故男爵的领地改赐给他,并且扣下部分已分领地作为补偿。纪尧姆拒绝接受。他提出袭击撒拉逊人和斯拉夫统治的尼姆城,用战利品酬报自己。国王点头同意。

纪尧姆率3万骑士,另有300匹马驮载祭器和厨房用具,浩浩荡荡向尼姆城进发。到了尼姆城下才发现这座城池固若金汤,易守难攻。纪尧姆难以力攻,只能智取。他从郊区商人那里偷来几

十辆大车,几百头牛和1,000只木桶,把1,000名士兵藏在桶里。纪尧姆本人和他侄儿贝特朗以及十几名士兵化装成商人和车把式,混入城内。尼姆国王的御厨多日没有牛肉给主子进食,便动手抢牛。双方开始争吵,士兵们从桶内跳出,一场混乱之后,尼姆城落入纪尧姆之手。

第三类武功歌往往歌颂封建领主反对国王的斗争。在这类武功歌中查理大帝被描写成任诸侯欺凌的傻瓜。他心胸狭窄,处事不公,大权旁落。诸侯们虽然相互争斗,但最终都把矛头对准查理本人。

以上三类武功歌所歌颂的人物几乎都有如下特点:

他们遵循同一种道德规范:一方面温文儒雅,行侠仗义;一方面随心所欲,专横粗暴。他们气顺时冲锋陷阵,赴汤蹈火,心气不顺时则临阵脱逃,叛变投敌,和坏人沆瀣一气。他们没有理想,没有信仰,经常朝三暮四,出尔反尔。

他们另一个共同特点是具有超人的力量。例如查理大帝已经200岁高寿,纪尧姆·多朗日150岁,但都能跨着战马,日夜驰骋,连续厮杀几个星期而不需要休息。他们还得到天佑神助,反败为胜,是上帝的宠儿。

武功歌的传播者是说唱艺人。武功歌得以流传至今应当感谢他们。武功歌也是印刷术应用之前口头文学的主要形式。人们对武功歌的作者进行了研究,但仁者见仁,智者见智,没有取得统一的看法。有三种意见似乎都言之成理:文学史家加斯东·帕里斯认为武功歌诞生在民间,口口相传,积少成多,短小的叙事诗或传奇民歌经过艺术加工成了到处传颂的长诗;约瑟夫·贝迪埃另辟蹊径,认为武功歌的创作与宗教有关;最后一种看法认为,武功歌可能是主人公后裔请文人撰写的,意在宣扬列祖列宗的丰功伟绩。

二、传奇、说教和寓言

武功歌盛极而衰。男子出征，妇女在家管理庄园，从事生产劳动，对征战、厮杀态度日渐冷淡，而对爱情纠葛却兴趣陡增。在这种背景下，传奇文学、说教文学、寓言故事应运而生。

传奇文学的特点是一些自命风雅的封建主们希望借文人之手在传奇作品中再现自己的形象，以求得精神的满足。

传奇文学最伟大的作者是 12 世纪的诗人克雷蒂安·德·特罗亚 (*Chrétien de Troyes*, 1135—1190)。他最初在香槟伯爵夫人玛丽的府邸寄食，后又在法兰德尔伯爵家作客，为自己的保护人写过不少传奇，但都是奉命作文，少有佳作。后来他摆脱了保护人的束缚，写了《伊文或猎狮骑士》(*Yvain ou le Chevalier au lion*)，是用韵文写的。故事的梗概是：骑士伊文受到一位爵爷的攻击，他一气之下，将爵爷杀死。杀人者偿命，他被捕入狱，关入地牢。死者的寡妇在牢外啼哭，哭声传到死囚耳中，伊文为之感动，并且爱上了这个寡妇。这位女子也爱上了丈夫的仇人，将他拯救出狱，两人结为夫妻。婚后生活平静幸福。但骑士想远走高飞，做一番事业，终于弃家出走。

这部传奇也有许多神奇的情节，出现了兴风作浪的妖精、使人隐身的法宝、像狗一样驯服听话的狮子。而且传奇中出现的寡妇

的贴身丫环成了 17 世纪著名剧作家拉辛和莫里哀笔下贵妇、淑女的心腹丫头。

另一部传奇作品《伯斯华或圣杯故事》(*le roman de Perceval ou le Graal*) 是特罗亚晚年的力作,是根据亚瑟王事迹编写的宗教色彩浓厚的神话故事。梗概是这样的:伯斯华是一位英俊的年青骑士,他天真质朴,不谙世事,一心要离家外出冒险。其母对他大失所望,郁郁而终。有一天,伯斯华来到一座城堡,城堡前面有一泓湖水。一位老渔翁领他走进城堡。城堡大厅内躺着一位年迈瘫痪的国王,伯斯华深感不安。他受到殷勤的接待,还见到一支奇怪的仪仗队,一根血染的长矛和一只镶着宝石的金瓶。翌日,伯斯华醒来,城堡内阒无一人。他步出城堡,遇见一位姑娘伏在未婚夫遗体上哭泣。姑娘告诉伯斯华,只要他向金瓶提问,国王便能康复,他自己也能得到幸福。但伯斯华没有按姑娘的指点去做。他认为母亲因他而死,他罪孽深重,不配得到幸福。从此他浪迹天涯,去寻找基督在最后晚餐时所用的圣杯。

说教文学的对象是目不识丁的民众,而作者大多是教士。说教文学的中心人物是以救世主面目出现的圣母玛丽亚。

在说教故事中,最著名的一篇是《圣母院的杂耍艺人》(*Le Jongleur de Notre-Dame*)。故事的梗概是:一位头脑简单的杂耍艺人在一所修道院当修士。他没有本事,不能像其他修士那样诵经、膜拜,只能在祭台上跳起他熟悉的舞蹈以表达他对圣母的敬意。他的行为被视为大逆不道,亵渎神圣,但他还是继续跳着,一直跳到心力衰竭而死。圣母显灵,命天使接他的灵魂上天。

第二部说教文学名篇叫《玫瑰传奇》(*le Roman de la Rose*)。说教文学的读者有很多妇女。而女读者往往缺乏抽象思维能力,于是作者着意把抽象概念人格化、具体化。这本传奇成书于盛产玫瑰的卢瓦尔河地区,因此得名。它于 12 世纪流行,每句 8 个音节,共有诗句 22,000 行。流传至今的手稿尚剩三百余页。《玫瑰

传奇》前一部分的作者是纪尧姆·德·洛里斯 (*Guillaume de Lorris*), 共四千五百余行诗句, 称上卷。作者以玫瑰象征贵族女子, 写一个诗人怎样爱上玫瑰而受到环境阻挠的经过。传奇的后一部分作者是让·德·默恩, 共一万八千余行诗句, 称下卷。叙述诗人在理性和自然的帮助下, 终于获得玫瑰。

洛里斯在上卷用拟人化手法写了一个动人的故事: 一位青年诗人梦游一座花园。园外墙上许多象征“嫉妒”、“吝啬”、“衰老”的图案令人看了触目惊心。其时园门紧闭, 园中有一朵玫瑰花, 象征着一位贵族姑娘。这时爱神向青年诗人射了一箭, 青年诗人就像着魔似地爱上了这朵玫瑰花, 决心把她征服。一方面, “英俊”、“坦率”、“纯朴”、“礼貌”、“爱情”、“怜悯之心”和他站在一起; 另一方面, “危险”、“羞耻”、“仇恨”、“妒忌”、“谗言”等站在他对立面, 要牵制他、阻挠他, 不让他得手。其实这位青年诗人只是一位凡夫俗子, 而姑娘只是一种幻觉。洛里斯写到青年即将成功时便搁笔, 原因不详。

接替他的默恩是一位僧侣兼哲学家, 对爱情毫无兴趣。因此后半部多少有续貂之嫌。他写道: 为了采摘这朵玫瑰花, 什么手段都可以采用。“大自然”和“智慧”同意这种看法, 而“理性”却表示反对。而“理性”之所以反对, 并非出于对妇女的尊敬, 而是认为爱情只是区区小事, 不值得自寻苦恼。后来, 作者笔锋一转, 离开主题, 开始抨击妇女、教士、国王和私有制了。

寓言是一种很受欢迎的文学形式。但是 13 世纪的寓言艺术水平不高, 多半立意肤浅。

值得一提的有一则小寓言, 叫《分被子》(*la Housse Partie*)。这个故事讲一个有钱的市民, 在儿子成亲那一天, 把全部财产交给儿子经营, 条件只有一个: 儿子要养他老, 送他终。儿子成亲后几年, 儿媳嫌公公年迈多病, 又患有气管炎, 咳嗽不止, 就唆使丈夫把公公赶出家门。老人被轰出门后, 当儿子的派自己的儿子给老人送

去一条破旧的被子。那个少不更事的孩子把被子剪成两半，只送去一半，把另一半留下，说长大后也把父亲轰出去，把剩下的半条给他。此时，这位不孝之子幡然悔悟，决心奉养老人直至天年。

这类小寓言数量很大，说教成分显而易见。

寓言中最著名的是以动物为主人公的寓言《列那狐故事》(*le roman de Renart*)。这部寓言创作的时间在12世纪末到14世纪初。《列那狐故事》共分四部。一、《列那狐故事》；二、《列那狐加冕》；三、《新列那狐》；四、《假列那狐》。其中第一部写得最为出色，由三十来个小寓言组成。

这部寓言以动物为主人公，而每个动物都有一个适合自己身分，能表现自己特征的名字。有些动物用德语名字，如狼叫伊桑格朗，驴叫贝尔纳尔，猫叫蒂贝尔，乌鸦、麻雀分别叫蒂埃斯林和特鲁恩。列那狐是法语名字，但绰号是德语古比尔。其他动物却按照法国人习惯，根据动物的性格特征和象征意义命名。例如雄狮叫诺伯尔(高贵)，母狮叫费埃尔(骄傲)，兔子叫古阿尔(胆怯)，老鼠叫伯莱(秃子)，熊叫伯伦(棕色)，如此等等。

在这本寓言故事的头几篇里列那狐就干了不少坏事，但他却博得了读者的同情，因为他食不果腹，衣不蔽体，任人欺凌，出于自卫和生存才进行报复。他常常借机暗算比自己强大的伊桑格朗狼和伯伦熊，但又受到比他更弱小的兔子古阿尔和老鼠伯莱的坑害。

借用动物讽喻人的社会有许多优点。首先动物是读者所熟悉的。当时，国王和大臣们常常饲养动物自娱，有的还以某种动物为家族纹章的图案。文人用动物代表人物并不触怒上至国王下至贵族的封建统治者，从而可以毫无顾忌地对封建社会某些弊端进行毫不留情的鞭挞。

三、圣迹剧、神秘剧、道德剧； 喜剧和闹剧；独脚戏和傻剧

欧洲中世纪的戏剧主要品种是宗教剧，即以宗教故事为题材，宣传宗教教义的一种戏剧。宗教剧有三个主要组成部分：圣迹剧、神秘剧与道德剧。

圣迹剧又名奇迹剧，描写《圣经》中圣母及圣徒们的故事，最初只是做礼拜时宗教仪式的一部分。到公元10世纪—11世纪才在节日时演出圣迹剧以示庆祝。

圣迹剧的中心是圣母，自13世纪起，崇拜圣母玛丽亚的风气日甚一日。穷苦的百姓都把圣母尊为大慈大悲、救苦救难的神。当时描写圣母显灵的圣迹剧数量很多。

《狄奥菲尔圣迹剧》(*le Miracle de Théophile*) 名闻遐迩，历久不衰。狄奥菲尔是一位教士。他本性正直但却被不公正地剥夺了财产，丧失了教士的尊严。他想借外力恢复尊严，收回财产，就和魔鬼达成协议，从此误入歧途，干了不少坏事。但圣母知道后，认为他的遭遇值得同情，他并不是冥顽不灵之徒，就开导他，促他取消和魔鬼签订的协议。这个圣迹剧对后世影响极大。据说是《浮士德》一剧最早的雏形。浮士德学识渊博，精通魔术，为了获得权力而向魔鬼出卖自己的灵魂，这些都与狄奥菲尔很相似。

圣迹剧一般都由一些半文学半宗教的团体主持，在一些城市演

出,经常上演的圣迹剧达40出以上。剧中人物上至法国国王、外国亲王、王亲国戚、宫廷命妇、巨商富豪,下至平头百姓、市井细民。圣迹剧以情节取胜而不注意人物的性格描写。格调普遍不高,例如一出名为《女人圣迹剧》(*le Miracle de la femme*)的圣迹剧,描写一位富裕的女市民被人控告跟女婿通奸,这位女市民一气之下把女婿杀死,最后被判烙刑。幸而圣母玛利亚显灵,将她救出。

神秘剧和圣迹剧不同,以叙述耶稣诞生、受难和复活的故事为主。公元14世纪是神秘剧的全盛期。“神秘”一词源自拉丁语,本义为宗教仪式,并无现代意义上神秘的意思。这种演出非常特别,演员众多,场面宏大,而且旷日持久。

有一出神秘剧表现基督一生的事迹。脚本上有诗句65,000句,出场人物五百余个,演出时间长达45天,规模十分壮观。演出地点在教堂前的广场上,教堂本身就是布景。舞台既高又宽,几乎和广场长度相等,用布幕隔成许多相互通达的小间,一间一景,从开场到终场,演员们分别在各个小间活动。舞台的一端为天堂,一端为地狱。上帝端坐天堂,周围是小天使,其乐融融。地狱中则烈焰熊熊。天堂和地狱之间的许多小间,有的代表耶稣出生的马槽,有的代表房屋或街道。布景惟妙惟肖,甚至有真水真船。小间多达70个。舞台还有机械装置,造成海涛汹涌澎湃,天使翱翔天空,群魔在地狱中喷火等的效果。惟一例外的是行头。演员们都挑最漂亮的衣服穿,并不顾及剧情的需要,连演乞丐的也穿得光彩照人。

演员队伍的组成在当今眼光看来是匪夷所思。演出的主持单位是教会,但经费由各行会捐助或分摊。演员是从百姓中招募的。观众们对剧情早就了然于胸,并不急于知道故事的结局。但演员在舞台上的表演必须淋漓尽致,十分投入,任何细节都不放过。因此演出过程松散拖沓,节奏缓慢,旷日持久。观众也非常热情,因为演员都是熟人,心气相通。但演员和观众的过分投入也往往导致尴尬的局面。如在演耶稣受难一场时,演耶稣的演员要长时间